

证券代码：832139

证券简称：沃田集团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田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沃田食品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食品加工”“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公告日，沃田集团已实缴出资 1000 万元。

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食品加工 100%的股权以 398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连云港航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恩实业”）。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564,945,347.21 元，净资产为 364,832,292.35 元。本次拟出售资产为股权且导致公司丧失对食品加工的控制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食品加工数据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1,638,307.38 元，净资产为-14,243,996.85 元。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沃田食品加工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连云港航恩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连云港市海州区南极路170号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南极路170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

主营业务：机电设备的研发、制造；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管道安装工程施工；保洁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庆荣

控股股东：江苏越青春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田华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江苏沃田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连云港市赣榆区黑林镇富林村石林路 36 号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经营范围：果蔬汁及其他饮料、固体饮料、蜜饯、水果制品制造与销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果糖、果脯、果酒、水果罐头制造与销售；水果加工、销售；冷藏保鲜、储藏及运输设备技术服务；水产品、食品添加剂、粮食、肉制品加工与销售；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口、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口、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出售股权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公司现持有食品加工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食品加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食品加工数据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1,638,307.38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中联天目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联天目评报字〔2024〕第 T0060 号）为依据。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转让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经双方友好协商并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江苏沃田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评估价格 3985 万元转让给连云港航恩实业有限公司。公司保证所转让的股权真实、合法、有效，未作任何抵押和担保。受让方自愿购买转让方所转让的上述股权，并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权利。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交付时间为办理工商登记之日。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